

清远市华侨中学扩建工程新增食堂二次深化设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清远市华侨中学扩建工程新增食堂二次深化设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清远市华侨中学，清远市清城区清远大道131号，联系电话：0763-3153859，联系人：张广桂。
3	中介服务名称	清远市华侨中学扩建工程新增食堂二次深化设计采购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必须具备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建筑专业）。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1）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3）必须具备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信（建筑专业），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包括但不限于：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清远大道131号清远市华侨中学新建食堂内，主要涉及首层至三层厨房装修，食堂功能面积为2743.8平方米，其中，用餐区面积为1536平方米，厨房面积为1207.8平方米，新建食堂满足2700位师生就餐，并满足1350位师生同时就餐。 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进度要求、数量、质量要求、后续（售后）服务要求等： （1）为清远市华侨中学扩建工程新增食堂二次深化设计。（2）本次设计施工范围包括厨房区域和就餐区域地面、墙面、吊顶、出菜台面、灯光等全部装饰装修工程，以及满足食堂运营的燃气管路、通风排气设计、厨房工艺设计、厨具设施设计、消防设施、室内外给排水深化设计、水电点位深化及配套设备选型设计，最终交付满足业主使用要求的厨房空间，设计施工需满足《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城市标准》等标准要求，提交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预算清单等设计资料。（3）按A级饭堂的
-----	--

	要求进行设计，需满足消防设计验收意见，深化设计的图纸必须通过清远市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审核直至取得审批文件，并配合学校完成预算财政评审并取得评审报告。 （4）中选单位负责与原设计方进行沟通对接，完成清远市华侨中学扩建工程新增食堂原食堂图纸的变更。（5）中选单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的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设计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如政府相关审批部门提出修改意见，则应无条件按时进行修改（费用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6）中选单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国家对相关设计规范调整时，属于强制性条文必须执行的，应按时进行修改（费用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7）服务期间，如设计资料需重新报审，由中选单位负责完成报审工作，提交过审的设计资料。（8）根据最终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出具表达空间关系的食堂效果图，每处节点区域不少于 1 张。 （9）其它要求说明：1）本项目咨询服务要
--	---

华
心

	求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有关的规范、标准进行，根据清远市发改委或财局的评审和报批的格式要求，按时完成食堂二次深化设计工作并提交成果资料，其中提供方案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说明书、效果图、方案设计图纸、餐厅家具配置、厨房设备配置清单等）；施工图设计文件（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装修、智能化、消防等）；施工图造价预算文件；深化设计施工图纸 8 份、工程预算清单 5 份、电子光盘 2 份，以及各阶段成果资料的电子文件给采购单位。2) 成果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3) 在设计服务过程中，如发现咨询项目有安全问题，须及时提出，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10）中选单位需提供全程跟踪服务，包括现场指导、电话、传真或网络等方式的远程服务等，及时解决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工作过程中如委托单位需要现场服务，中选单位应立即委派专人到达现场。 （11）设计要求： 1) 功能布局
--	---

	流程合理：遵循“生进熟出”原则，按原料储存、粗加工、切配、烹饪、备餐、餐具洗消等工序依次布局，避免交叉污染。 分区明确：划分厨房操作区、就餐区、仓储区、清洁区等功能区域，各区域之间有清晰的通道和隔离措施。 动线优化：设计合理的人员流线和物料流线，减少交叉干扰，提高工作效率。例如，就餐区与取餐区应紧密相连，缩短排队时间；厨房与仓储区之间设置便捷的货物通道。 2) 卫生与安全 卫生标准：厨房设备和材料需符合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地面、墙面、台面应采用易清洁、耐腐蚀、防滑的材料，如瓷砖、不锈钢等。 消毒设施：配备足够的消毒设备，如紫外线消毒灯、消毒柜等，确保餐具、厨具的卫生安全。 通风排烟：安装高效的通风排烟系统，及时排除油烟、蒸汽和异味，保持空气清新。排烟管道应定期清理，防止油污积累引发火灾。
--	--

	3) 设备选型与配置 设备匹配：根据食堂的规模、就餐人数和菜品类型，选择合适的厨房设备，如炉灶、蒸箱、烤箱、冰箱、洗碗机等，确保设备的性能和容量满足需求。 节能高效：优先选用节能型设备，降低能源消耗和运营成本。例如，采用高效节能的炉灶、照明设备和空调系统。 操作便捷：设备的布局应便于操作和维护，操作人员能够轻松完成各项任务。例如，炉灶的高度应适合操作人员的身高，冰箱的开门方向应便于取放食材。 4) 空间利用 合理规划：充分利用空间，提高空间利用率。例如，采用多层货架、吊柜等储存设备，增加仓储空间；设置可移动的桌椅，方便调整就餐区域的布局。 灵活调整：设计应具有一定的灵活性，能够适应不同季节、不同就餐人数的变化。例如，设置可折叠的桌椅、可移动的隔断等，方便调整空间大小和功能。 5) 舒适性与人性化
--	--

	色彩与照明：选择温馨、舒适的色彩搭配，如黄色、橙色等暖色调，能够刺激食欲，营造愉悦的就餐氛围。照明设计应满足不同区域的功能需求，如就餐区的照度应适中，厨房操作区的照度应较高。 座椅与餐桌：选择舒适、耐用的座椅和餐桌，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方便就餐人员使用。例如，座椅的高度、宽度和深度应适合不同年龄段的人群，餐桌的尺寸应能够满足多人就餐的需求。 6) 智能化与信息化： 智能设备：引入智能化设备，如智能售餐系统、智能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等，提高食堂的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例如，智能售餐系统可以实现快速结算、减少排队时间；智能监控系统可以实时监控食堂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信息化管理：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食堂的食材采购、库存管理、菜品制作、就餐统计等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和决策科学性。例如，通过信息化管理系统可以实时掌握食材的库存情况，避免浪费；可
--	---

		以分析就餐数据，优化菜品结构和供应时间。 7) 环保与可持续发展 垃圾分类与处理：设置垃圾分类设施，对食堂产生的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理，减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例如，将厨余垃圾、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等分别收集，交由专业的垃圾处理机构进行处理。 绿色建筑：在食堂的设计和建设过程中，采用绿色建筑技术和材料，如节能墙体、节能门窗、环保涂料等，提高食堂的环保性能。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提供服务，服务地点清远市清城区，无人员派驻要求。 2. 合同签订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深化设计方案，并达到可施工设计方案。服务总时间从合同签订开始到学校食堂安装完成，并通过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厨房设计深化图纸的审核且正常开业为止。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 50%—60%。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发《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计价格【2002】10号)标准计算,项目预算暂定为600万元,设计费=$(38.8-20.9)/(1000-500)*(600-500)+20.9)*1*0.85*1=208080$元,预算编制费10%:$208080*0.1=20808$元,设计费+预算编制费=$208080+20808=228888$元,结合市场行情,预算暂定下浮率50%,下浮后服务费预算为114,444元,最终结算金额以市投审中心审核结果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另行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合同生效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食堂建设完成并竣工验收后并确定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以市投审中心审核结果为准）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剩余款项，正式交付使用前仍需提供相关设计咨询服务。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